

证券代码：836518

证券简称：中宝药业

主办券商：联储证券

扬州中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 月 2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上海东方佘山索菲特大酒店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扬州中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委托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证券账户卡。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电话方式除外。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01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10 时 00 分

(三) 登记地点：上海东方佘山索菲特大酒店会议厅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代铭宣

联系电话：0514-88223749

邮箱：daimingxuan@yzzbyy.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扬州市宝应县经济开发区新区宝应大道 91 号

(二) 会议费用：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扬州中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扬州中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16 日